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興業物聯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統稱為「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各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公佈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其組成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證券法登記，且除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進行登記或獲豁免外，發售股份不得於美國境內發售、出售、抵押、轉讓或交付。日後將且目前不擬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就全球發售而言，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的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將股份市價穩定或支持在高於公開市場原本可能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將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及均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的30日內（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一））結束。在香港，穩定價格行動必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進行。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將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一）結束。該日之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而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下跌。

Xingye Wulian Service Group Co. Ltd.

興業物聯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100,0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9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00港元(須於申請時繳足，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多繳股款可予退還)，並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50港元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9916

獨家保薦人



獨家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透過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而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包括國際配售初步提呈90,0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0%)(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而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10,0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0%)(可予調整)。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按照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尤其是,獨家全球協調人可將發售股份由國際配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應付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該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而作出,則於該重新分配後可能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香港公開發售所作之最初分配的兩倍(即20,000,000股發售股份)。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計向國際配售包銷商授出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配售包銷商)行使的超額配額權,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30日(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一))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根據國際配售每股發售股份的相同價格發行及配發最多15,0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15%),以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倘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www.xingyewulia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告。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由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由於交收安排可能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投資者應就該等安排的詳情諮詢彼等的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2.00港元,現時預計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50港元。倘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星期二)或之前未能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繼續進行並將告失效。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投資者於申請時必須繳付每股發售股份2.00港元的最高發售價,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如發售價低於2.00港元,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僅會按招股章程、有關申請表格以及網上白表的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或 IPO App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或 IPO App (可於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搜尋「IPO App」下載或於 www.hkeipo.hk/IPOApp 或 www.tricorglobal.com/IPOApp 下載) 以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由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i) 香港包銷商的下列任何辦事處：

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

19樓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

9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

22樓

中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新寧道8號
中國太平大廈
24樓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
19樓

利得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威靈頓街198號
The Wellington
23樓A室

盛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238號
22樓
2202室

勝利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干諾道西3號
億利商業大廈
11樓1101室

帝峯證券及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
20樓

(ii) 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收款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皇后大道中分行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22-126號地庫至一樓
	鰂魚涌分行	香港鰂魚涌華蘭路2-12號惠安苑地下低層SLG1號舖
	銅鑼灣分行	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488-490號軒尼詩大廈地下A舖至1樓
九龍	太子分行	九龍旺角彌敦道777號
	黃大仙分行	九龍黃大仙正德街103號黃大仙中心南館一樓128號舖
新界	沙田分行	新界沙田中心3樓22J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由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期及2期1樓)或向閣下股票經紀索取。

根據所印列的指示在各方面填妥的**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工銀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興業物聯服務集團公開發售」的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述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人可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當日除外)經指定網站**www.hkeipo.hk**或**IPO App**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而就有關申請全數繳付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開放辦理申請登記的時間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申請截止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的申請資料轉交予本公司、獨家全球協調人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有關全球發售的條件及申請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等章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星期五)在本公司網站 www.xingyewulian.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星期五)起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各種途徑公佈。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00港元(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者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或不會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星期五)退還。

本公司將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所付的股款發出收據。股票將僅於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生效。

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進行交易。股份的股份代號為9916。

承董事會命
興業物聯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朱杰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杰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惠琪女士、王金虎先生及劉振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春先生、馮志東先生及周勝先生。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xingyewulia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